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8日通过微信、电话、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7 名,实际 出席会议的董事共7名,其中,包旖云、童庆、李正峰、张露芳、郑静以通讯方式 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剑斌召集并主持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,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 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5年 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,原董事兼副总经理黄卫城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为保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, 拟补选童庆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